

股票代码：000564

股票简称：供销大集

公告编号：2018-019

供销大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供销大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供销大集”或“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公司股票（股票代码：000564，股票简称：供销大集）自2017年11月28日上午开市起停牌。经判断本次重大事项构成重大资产重组，自2017年12月12日上午开市起转入重大资产重组程序，公司股票继续停牌。相关停牌公告详见本公司于2017年11月28日发布的《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7-110）、2017年12月12日发布的《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7-117）、2017年12月28日发布的《关于筹划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7-127）、2018年1月26日发布的《关于筹划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8-008）。停牌期间，公司根据相关规定分别于2017年12月5日、6日、19日、26日、2018年1月3日、10日、17日、24日、31日、2月7日披露了进展公告（公告编号分别为2017-112、113、119、126、2018-001、002、003、005、011、013）。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交易对方数量较多，标的资产范围较广、规模较大，涉及商讨事项较多，公司及有关各方仍需就相关事项深入协商、论证后达成交易方案，相关工作还需要时间推进完成。经审慎评估，公司预计无法在首次停牌之日起3个月内披露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草案），为保证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继续推进，保证信息披露的公平性，保证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2018年2月9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的议案》，提请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继续停牌事项，停牌时间自停牌首日起累计不超过6个月，即不超过2018年5月28日，详见2018年2月10日发布的《关于召开股东大会审议继续停牌相关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5）。

公司股票停牌以来，公司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工作，经公司与现有或部分潜在交易对方的积极沟通、协商，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拟进行交易的标的资产涉及公司关联方和其他第三方相关的与公司主业批发零售行业及其产业链延伸相关的资产。本次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拟向交易对方购买资产，交易方式将涉及发行股份

购买资产，并视情况进行配套融资，具体方案正在沟通和协商、论证中。本次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拟进行交易的标的资产主要为其他第三方港龙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专业市场类资产和相关资产、远成集团有限公司相关资产、北京众联享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权、北京科码先锋互联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权、北京正安维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权、河北塔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开发建设的专业市场类资产和相关资产。公司正在对拟进行交易的标的资产开展尽职调查、审计和评估工作。

其他现有或部分潜在交易对方的相关资产尚在沟通、协商中，公司将根据尽职调查情况及与交易对方的商洽情况进行筛选，确定有利于公司发展战略、符合重组资产要求的资产。公司控股股东海航商业控股有限公司正在通过包括但不限于引资、增资或收购的方式，协助现有或部分潜在交易对方解决其相关资产纳入重组标的资产范围的相关问题，公司将根据相关进展进行具体披露。

本次重组方案、交易架构、标的资产范围尚未最终确定，未来可能会根据尽职调查情况及与潜在交易对方的商洽情况进行相应调整，具体交易方案以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并公告的预案或者报告书为准。

公司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存较大不确定性，为保证信息披露公平性，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股票继续停牌。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至少每 5 个交易日披露一次相关事项进展公告。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有关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供销大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二月十四日